

证券代码：837898

证券简称：联著实业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4 月 1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王楠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.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审议公司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反对

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，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以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数据为基础，结合对 2020 年经营环境的预期、2020 年经营计划和目标等情况，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发展的需要，拟定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需董事会制订预案提交股东大会批准。2019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勤勉、尽职，公司拟续聘致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以及担保事项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0 年度业务发展需要和资金需求情况，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4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限

为一年（具体日期、金额及利率以合同为准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4,628,694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王楠、李娜娜、宋永生予以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,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择机购买银行短期中、低风险理财产品，以获取额外投资收益。在上述额度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；授权总经理行使上述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。本次授权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发展需要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对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修订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修订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

分条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，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修订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部分条款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.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郭如璞、马靖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

露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国浩律师（南京）事务所关于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联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21 日